

發育生物學與再生醫學研究中心贊助研究小組 學術討論辦法

台灣大學發育生物學與再生醫學研究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希望結合台灣大學和校外各領域包括台灣幹細胞醫學、組織工程學、發育生物學與再生醫學的研究與發展，促進並整合專業知識和研究及人才的培育與訓練，形成一個教學與研究的團隊，互相合作，互通有無。

一、申請單位須同時具備下列資格條件：

1. 會議至少須有3位實驗室負責人(principal investigator)組成，其中至少一位為本校專任教師，請附上研究小組成員基本資料(如附件一)。
2. 研究小組必須定期聚會討論相關研究並執行相關計畫。
3. 聚會須有討論研究主題並出席之簽名和會議記錄(格式如附件二)。

二、經費補助項目

1. 會議茶點雜項費用，每人100元以內，必須打上醫學院統編03735006。
2. 本中心亦可提供兒童醫院16樓會議室使用，使用前2星期請向中心秘書預約登記。
3. 每年本中心會預計邀請4位國際學者來台，登錄的研究小組對邀請之人選有優先提名權。
4. 本中心的研究小組若於國內舉辦各型相關研討會，本中心會依實際狀況給予補助適當經費。
5. 登錄的研究小組，對外發表的學術文章掛有本中心的名稱者，申請上兩項補助亦會優先考慮。

※附件一和附件二，請見附件檔案中的word檔。

台灣大學發育生物學與再生醫學研究中心

99年11月11日